

#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

武财建〔2022〕268号

修改

中央直达资金

##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 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

林业 824万

蔡甸区财政局，市园林和林业局：

根据《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的通知》（鄂财环发〔2022〕6号），现下达你区（单位）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824万元，项目代码：Z175070050002，收入请列“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请列“213 农林水支出”，通过 2022 年财政年终结算办理。

2130599

一、涉及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有关工作，请按照财政部等 11 部委《关于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农〔2021〕22 号）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

二、请按照中央相关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规定，及时拨付资金，加强资金监管，确保资金安全规范使用。

三、请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，会同林业管理部门切实加强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监控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。同时，应及时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，并将绩效自评结果报省林业局、省财政厅。

附件：1. 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表  
2. 2022 年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(发电子版)





## 附件 1

2022 年中央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	合计	森林资源管 护支出	国土绿化支出				湿地等生态保护支出		
		森林生态效 益补偿	油茶低产低 效林改造	造林补助	森林抚育	退耕还生态 林抚育	湿地保护修 复	有害生物防 治	野生动植物保 护
合计	2249	185	195	607	40	212	800	110	100
市园林和林业局	30	10						20	
青山区（化工区）	2	2							
洪山区	30			30					
东湖新技术开发区	12	12							
江夏区	125	65		60					
蔡甸区	824	4					800	20	
新洲区	456	2	195	85	40	104		30	
黄陂区	770	90		432		108		40	100



## 附件 2

## 2022 年林业改革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(2022 年度)

资金名称		林业改革发展资金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、国家林业和草原局		
省级财政部门		湖北省财政厅	省级林业和草原主管部门	湖北省林业局
中央补助年度金额(万元)		2249		
年度总体目标	加强森林资源管护；推进国土绿化，完成森林抚育任务，推进油茶林营造；开展湿地等生态保护体系建设，实施湿地保护修复；加强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数量指标		国有天然林管护面积(万亩)	
			非国有天然商品林管护面积(万亩)	
			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(万亩)	11.47
			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面积(亩)	
			造林面积(万亩)	0.91
			森林抚育面积(万亩)	0.2
			政策到期上一轮退耕还生态林纳入森林抚育补助面积(万亩)	10.58
			油茶林营造面积(万亩)	0.39
			湿地保护与恢复项目数量(个)	
			纳入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的湿地数量(个)	1
	产出指标		边境森林防火隔离带长度(公里)	
		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(万亩)	32.3
			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种数保护率(%)	≥85
			林业科技推广项目个数(个)	
			造林完成合格率(%)	≥85
			森林抚育合格率(%)	≥90
	质量指标		森林火灾受害率(‰)	≤0.9
			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(%)	≤1
			天然林和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(%)	≥90
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(%)			≥80	
时效指标		森林抚育当期任务完成率(%)	≥80	
		国有天然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(元/亩)	10	
		非国有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(元/亩)	16	
成本指标		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(元/亩)	10	
		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中央财政补助标准(元/亩)	16	



绩效 指标	效益指标	生态效益 指标	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(%)	≥90
			森林、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	明显
		可持续 影响指标	森林、湿地、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	明显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	林区职工、周边群众满意度(%)	≥80




---

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4月11日印发

共印 20 份